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红塔区审计局

公开1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红塔区审计局审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红塔区审计局			实施单位	红塔区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36	96.36	93.97	10.00	97.52	9.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36	96.36	93.97		97.5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完成国家审计署、省审计厅和市审计局各时段安排下达的政策跟踪审计重点，促进政令畅通、政策落地、强化预算执行情况监督，把财政支出结构、资金和项目的效益情况作为重点，监督检查预算决算的真实性、完整性、规范性和绩效性，以保障和改善基本民生、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为目标，加大对社保、医疗、教育、医疗、民政、科技等民生资金和项目的审计力度，加强对资源节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系统保护等的审计，促进绿色强省战略实施，开展政府投资审计，积极服务“五网”建设，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绩效。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促进领导干部守法、守纪、守规、尽责，加强审计队伍建设，加大教育培训力度，提高依法审计能力，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提高审计效率。执行审计项目的最终目标是通过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公共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符合省委省政府确定的目标要求。			2022年我局共完成审计项目24项，查出问题金额203,023.00万元，其中违规金额49.00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202,974.00万元（其中核减投资额24.00万元），应上交财政4.00万元，应调账处理16,829.84万元，应归还原渠道资金45.00万元，审计促进财政增收48.00万元（主要为水资源费），提交审计报告和审计结果报告共31篇，提交审计专题报告2篇，提出审计建议67条，被采纳审计建议67条，提交审计信息24篇，被上级机关及区政府采用6篇；移送违纪、违法问题（事项）线索61件（含供销社问题线索），涉及金额10.00万元；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6项，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事项1项，配合事项4项，向社会公告审计结果24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6.00	96.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审计、审计调查报告	>=	15	个	31	30.00	3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单位	>=	15	个	24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	1	个	1	20.00	2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审计促进整改落实有关问题金额	>=	80	万元	16829.84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抽调参与外单位专项工作人次	>=	2	人次	15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向社会公告审计结果	>=	19	篇	24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审计建议被采纳率	>=	90	%	100	4.00	4.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75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红塔区审计局

公开1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溪市红塔区审计局 2022年中央对地方审计专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红塔区审计局			实施单位	红塔区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00	26.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00	26.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对地方审计专项补助经费的通知》（财行〔2015〕68 号），中央财政每年下达我省地方审计专项补助经费 1607 万元，其中：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补助 547 万元、审计人员培训补助 311 万元、审计机关困难补助 749 万元。专项补助经费用于信息系统维护、审计人员培训及审计机关困难补助，保障审计厅各类信息系统正常运转，提升审计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对经济困难地区的审计机关给予经费支持。				2022 年购置信创计算机终端 28 台，预计使用年限 6 年，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信创计算机终端	=	28	台	28	50.00	5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6	年	6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红塔区审计局

公开1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溪市红塔区审计局审计执法办案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红塔区审计局		实施单位	红塔区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0	12.3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0	12.3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按照计划完成审计任务、研究型审计、报刊征订、设备购置等工作。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我局共完成审计项目24项，查出问题金额203,023.00万元，其中违规金额49.00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202,974.00万元（其中核减投资额24.00万元），应上交财政4.00万元，应调帐处理16,820.84万元，应归还原渠道资金45.00万元，审计促进财政增收48.00万元（主要为水资源费）；提交审计报告和审计结果报告共31篇，提交审计专题报告2篇，提出审计建议67条，被采纳审计建议67条，提交审计信息24篇，被上级机关及区政府采用6篇，移送违纪、违法问题（事项）线索61件（含供销社问题线索），涉及金额10.00万元；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6项，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事项1项，配合事项4项，向社会公告审计结果24篇。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审计报告数	>=	15	份	31	30.00	3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审计促进整改落实金额	>=	100	万元	16820.84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计结果公告率	>=	70	%	77.42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综合考评结果良好	=	年度综合考评结果	良好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